

# 关于普陀区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支决算情况的说明

政府性基金预算是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，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**1423436** 万元，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**103.15%**，加上市财政补助净收入 **3465** 万元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**803000** 万元，减去调出资金 **218795** 万元，当年可以安排使用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总计为 **2011106** 万元。

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**763075** 万元，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**78.85%**，主要用于旧区改造、土地收储、各类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等，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**821000** 万元，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总计为 **1584075** 万元。低于预算主要是按进度据实拨付土地收储支出。收支相抵，当年结余 **427031** 万元。

2.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**146256**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**97.5%**。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安排的支出 **146256** 万元，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**97.5%**，主要用于土地收储项目支出。收支相抵无结余。

3. 彩票公益金收入 **3103**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**197.27%**，加上市财政补助收入 **2127** 万元，减去调出资金 **102** 万元，当年

可以安排使用的彩票公益金收入总计为 **5128** 万元。高于预算主要是彩票销售收入高于预期。

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**4354**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**94.61%**，主要用于居家养老服务、养老床位补贴、全民健身等。低于预算主要是按进度据实拨付养老床位补贴等支出。收支相抵，当年结余 **774** 万元。

**4.**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市财政补助收入 **10860** 万元，当年可以安排使用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总计为 **10860** 万元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**1432** 万元，主要用于发放公建配套补贴资金。收支相抵，当年结余 **9428** 万元。